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55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
248巷30號

承辦人：馬善禹秘書

電話：02-27317363

傳真：02-33229432

電子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會秘書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080000105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：本會108年度收費優待辦法、附件二：入會申請表、附件三：會員代扣
會費同意書、附件四：全中教工會簡介

主旨：敬請貴校協助學校教師會理事長（或支會會長、聯絡人）

協助本會109年度會費收費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（簡稱全中教）109年度會費經108年5月25日會員代表大會決議，109年度「經常會費」為400元，「入會費」優待收200元（非續會者須繳交）。敬請學校教師理事長（或支會會長、聯絡人）依據本會109年度收費優待辦法（如附件一），協助收取。
- 二、會費繳交除統一收取現金劃撥外，本會已經各主管機關同意，得請學校出納組統一由薪資中代扣會費，轉入本會郵局劃撥帳戶。同意書格式（如附件二），請學校教師理事長（或支會會長、聯絡人）參考應用。若學校要求相關主管機關同意函，請至本會網站首頁下載。
- 三、若有新入會者，請學校教師理事長（或支會會長、聯絡人）協助入會者填寫申請表（如附件三），再郵寄、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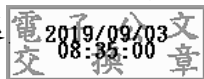


真、或將影像以電子信件送達本會。

四、本會簡介(如附件四)請學校教師會理事長(或支會會長、聯絡人)代為宣導會員週知，並請不吝給予指導意見，本會竭誠感謝您的支持！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(請學校轉交)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

理事長 高孟琳

裝

訂

線

